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未信安”、“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5〕69号)的规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现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14.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8.8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995.4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909.05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086.4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11月29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2498”《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509,954,6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08,339,893.38
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	1,401,614,706.62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23,899,366.01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发行费用	6,851,245.28

项目	金额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58,067,518.66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263,930,449.83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70,100,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929,597.87
减：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	108,907,867.68
减：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	9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29,071,338.7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2022年12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20000021139700105002085	0.00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山东多次方半导体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分行	20000062560800104977340	0.00
合计			0.00

注：截至2025年6月30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中不包含正在进行现金管理的本金及其收益。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已结项，“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中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便于管理，公司注销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状态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0200345519100076817	注销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酒仙桥支行	110906764010908	注销

三、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2,199.79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12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3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5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类型	金额	年化收益率	期限	是否到期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1,700,000.00	2.1%	支取时到期	否
	协定存款	617,156.77	0.55%	2025.2.18-2026.2.17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72,000,000.00	2.1%	支取时到期	否
	协定存款	4,590,710.91	0.75%	2025.2.7-2026.2.6	否
合计		108,907,867.68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12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将超募资金29,01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9%。

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超募资金2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8%。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超募资金29,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8%。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87,010.00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延期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密码产品研发升级”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3月，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项目已结项，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该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九）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2564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合计17,121.98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山东多次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多次方”）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截至2025年6月30日，山东多次方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人民币9,736.36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5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等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九）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注 1：“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本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注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超过调整后投资总额的部分系以募集资金利息收益投入项目金额。